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罗晔女士、庄俊超先生的通知，获悉罗晔女士已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庄俊超先生已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罗晔	否	4,270,001	25.54	1.06	2024-09-09	2025-07-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周新华	20,560,658	5.08	13,076,000	13,076,000	63.60	3.23	0	0.00	2,620,800	35.02
罗晔	16,718,001	4.13	12,500,000	8,229,999	49.23	2.04	0	0.00	0	0.00
河南神来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0	4.15	0	0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54,078,659	13.37	25,576,000	21,305,999	39.40	5.27	0	0.00	2,620,800	8.00

注：上述股份比例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上表中“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为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总数占股东罗晔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占未质押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为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股份总数占股东罗晔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未质押股份总数的比例。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庄俊超	否	12,200,000	41.56	3.02	是(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否	2025-07-28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需求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庄俊超	29,357,800	7.26	0	12,200,000	41.56	3.02	12,200,000	100.00	9,818,350	57.22
泗阳超然迈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113,232	7.69	12,350,000	12,350,000	39.69	3.05	0	0.00	0	0.00
合计	60,471,032	14.95	12,350,000	24,550,000	40.60	6.07	12,200,000	49.69	9,818,350	27.33

注：上述股份比例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上表中“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为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总数占股东庄俊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占已质押股份比例”合计数为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股份总数占股东庄俊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已质押股份总数的比例。“占未质押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为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股份总数占股东庄俊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未质押股份总数的比例。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晔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庄俊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均未达到或超过 50%，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上述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上述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对账单；
-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质押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